

資訊及通訊科技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
課程補充資料

課程修訂

修訂以紅字標示，並適用於 2016 年或以後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單元 / 選項	修訂內容
必修部分	
A. 資訊處理	
<i>d. 辦公室自動化軟件的運用</i> (第 14 及 15 頁*)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內容應涵蓋在公式內使用單元格參照、標準函數和數學、邏輯及關聯運算符的運用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包括在單一數據庫表以查詢方式選擇、篩選及排序數據；學生須跟蹤及闡釋簡單的結構化查詢語言 (SQL) 語句；雖無需編製複雜報告，但仍須因應對象而製作及格式化報告
C. 互聯網及其應用	
<i>c. 初級網頁創作</i> (第 23 頁*)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練習識別超文本標示語言 (HTML) 的基本建構，明白其作為解決跨平台議題的方法 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超文本標示語言或網頁創作工具設計及建構網頁，以供預期讀者瀏覽，並且把網頁上傳至萬維網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雖然可以使用工具來創作超文本標示語言的網頁，但學生應知道能直接明白及闡釋超文本標示語言碼的重要性 學生無須背誦超文本標示語言碼
E. 資訊及通訊科技對社會的影響	
<i>c. 知識產權</i> (第 29 頁*)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師可列舉一些有關侵犯版權的法律後果的例子 (例如如版權條例——第 528 章 第 4、29、60 及 61 條)
<i>d. 網上威脅及保安</i> (第 30 頁*)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師可列舉一些有關非授權使用電腦的法律後果的例子 (例如：刑事罪行條例——第 106 章第 27A 條、第 200 章第 59、60 及 161 條)

* 所示頁號為 **資訊及通訊科技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07) 冊子中的頁號。

課時

每個新高中選修科目的建議課時為 250 小時，因此資訊及通訊科技課程各單元及選項的建議上課時數修訂如紅字如下：

單元／選項	上課時數
必修部分	145
A. 資訊處理	54
a. 資訊處理簡介	5
b. 數據組織及數據控制	4
c. 數據表示	10
d. 辦公室自動化軟件的運用	30
e. 資訊演示	5
B. 電腦系統基礎	25
a. 基本機器組織	15
b. 系統軟件	4
c. 電腦系統	6
C. 互聯網及其應用	24
a. 建網及互聯網基本知識	9
b. 互聯網服務及應用	7
c. 初級網頁創作	8
D. 基本程式編寫概念	20
a. 解難程序	4
b. 算法設計	13
c. 算法測試	3
E. 資訊及通訊科技對社會的影響	22
a. 公平存取	2
b. 工作及健康議題	2
c. 知識產權	6
d. 網上威脅及保安	12
選修部分（只選修一項）	75
A. 數據庫	75
B. 數據通訊及建網	75
C. 多媒體製作及網站建構	75
D. 軟件開發	75
校本評核	30
總課程時數	250 小時

校本評核

校本評核的要求已經簡化，學生項目習作的評核範疇由七個減至四個，修訂如紅字如下：

- ~~目的與分析~~
- 構思與應用
- ~~實用資訊及通訊科技技能~~
- 測試與評估
- 結論與討論
- ~~參考文件~~
- ~~創意與~~項目管理

校本評核的修訂適用於 2015 年或以後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